

关于开展试卷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

为了检查和评价我院本科课程考试试卷质量，规范考试要求，进一步落实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整改方案，强化教学过程管理与监督保障。陕服质评函发〔2023〕04号文件精神，对我院2022-2023学年第1学期本科课程期末考试试卷进行专项检查，现就有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2022-2023学年第1学期本科各专业培养方案中开设的所有专业（通识）必修课程考试试卷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根据《陕西服装工程学院考试工作规范（修订）》（陕服院发〔2022〕166号）、《陕西服装工程学院期末考试试题命制与管理、试卷评阅与成绩登录等工作规定（修订）》（陕服教发〔2022〕63号）等有关文件精神以及学校有关课程考核环节的质量标准要求，对试题质量、试卷评阅、试卷分析、试卷管理等方面进行对照检查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试题命题是否规范，在试题题型、题量、难度、命题范围、题目的综合性和思考性、卷面分值分布、卷面排版格式等方面是否符合规定；

（二）教师评阅评分标准是否科学、合理、规范，阅卷质量是否严格、公正、无误；

(三) 学生成绩分布是否合理, 试卷分析报告是否认真、科学、对教学及教学改革有促进作用;

(四) 考试资料是否保存完好、整齐, 有关资料是否符合学校要求, 并按学校要求归档。

三、检查方式和日程安排

采取各系自查和交叉检查相结合的方式, 分三个阶段进行:

第一阶段: 各系自查 (3 月 21 日-3 月 23 日)

各系对 2022-2023 学年第 1 学期所开设的专业 (通识) 必修课试卷情况进行全面、认真地自查。在自查基础上, 形成本系《2022-2023 学年第 1 学期本科课程期末考试试卷自评报告》。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: 试卷自查的基本情况 (范围、数量、工作步骤和方法等)、总体质量状况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。报告应于 3 月 24 日前纸质版交至 B212 办公室, 电子版发送至 448360545@qq.com。

第二阶段: 交叉检查阶段 (3 月 28 日)

各系对 2022-2023 学年第 1 学期所开设的专业 (通识) 必修课试卷交叉评阅, 评阅地点 c201。

第三阶段: 各系整改 (3 月 29 日-3 月 31 日)

检查结束后, 各系根据反馈意见和建议, 对试卷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试卷质量是学院教学质量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希望各位老师对此项工作予以高度重视，按照学校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和试卷评阅、归档的有关要求，严把试卷质量关，实事求是地对本单位的试卷进行认真的自查自评；

2. 《试卷自评报告》是学校重要的教学档案及本科教学评估的依据，请务必按本通知规定认真撰写，按时提交；

3. 各系应高度重视试卷检查的整改工作，及时将试卷检查情况通报给相关教师，完成整改。同时配合教学质量评估处完成整改情况的抽查工作。

经济管理学院

2023年3月20日